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6/L.4

28 Sept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CHINESE/ENGLISH  
FRENCH/RUSSIAN/SPAN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72 (B)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秘书处的说明

按照 1981 年 7 月 23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1/178 号决定，秘书处将下面载列的题为“为满足紧急情况下人道主义需要的国际努力”的决议草案案文转送大会：

81-24532

“为满足紧急情况下人道主义需要的国际努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71年12月14日关于设立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的第2816(XXVI)号决议，其中规定了救灾协调的主要任务，特别是通过传播资料 and 提供援助来进行预防和发出警报，

“注意到下面两份报告所作出的重要贡献：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0年7月23日第1980/43号决议编写的关于为满足紧急情况下人道主义需要的国际努力的报告，<sup>1</sup>以及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其中附有秘书长提出的意见，<sup>2</sup>

“认识到联合国系统在紧急情况下对减轻痛苦和提供人道主义救助所作出的贡献，

“又认识到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协会、红新月会和其他志愿机构对国际救助的重大贡献，以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武装冲突中所起的特殊作用，

“完全尊重所有有关组织的职权范围、本质和责任，并赞赏它们为了取得合作而正在进行的安排，

“严重关切遭受灾难的国家、特别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负担，以及这种负担对其发展进程所造成的损害，

“完全尊重各成员国的主权，并承认各国对照顾其领土内发生的各项灾难的受害者，负主要责任，

“深信预防灾难和发出警报应作为各国政府国家发展政策和有关国际组织活动的一部分，

“意识到国际社会必须能够对人道主义的紧急援助要求作出迅速的反应，

<sup>1</sup> E/1981/16, 附件。

<sup>2</sup> A/36/73和ADD. 1。

提高其反应能力，确保在外地和系统内各机构与组织的总部之间有效和协调一致地应用可动用的资源，以及避免发生重复，

“注意到行政协调委员会就联合国负责这个领域各机构间在复杂和特别紧急情况下进行协调一事所作出的结论，

“ 1. 建议在适当时，特别是在经常发生灾难的国家，由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在有关当局的充分合作下作出安排，召集一个由联合国有关机构组成的救灾协调单位，并可邀请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及有关的志愿机构参加。救灾协调单位视需要举行会议，并应同参加救灾工作的其他各国政府和机构保持密切联系；

“ 2. 建议所提供的援助应包括：

- (a) 在有需要的国家内建立有效和协调一致的警报系统，以预防灾难；
- (b) 拟订和执行用来改进预防灾难和发出警报的措施；
- (c) 在发生灾难时，对于新的救灾需要作出不断的估计和监督，并在必要时从事救济品的运输和分配；

“ 3. 建议救灾协调单位同时向东道国政府和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提出详细的报告，办事处是联合国系统救灾行动的联系中心，它向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构以及有关的自愿组织立即散发它所收到的情报；

“ 4. 建议那些负责提供人道援助和进行救灾的联合国机构，如还没有设立紧急单位时，设立这些单位；

“ 5. 请秘书长在日内瓦建立一个特设协调委员会，由负责紧急援助的各机构的代表组成。在发生严重和复杂的紧急情况，不能肯定只属于一个联合国组织的职权时，召集这个委员会会议，并可邀请各志愿机构、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协会参加，由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负责秘书处工作；

“ 6. 建议该委员会：

- (a) 审查对灾难情况的评估；

- (b) 协助秘书长协调所需采取的各项措施；
- (c) 同各有关政府就筹集救灾款项事保持密切和经常的接触；
- (d) 同红十字会协会的协调行动维持有效的联系；

“ 7. 请各成员国积极并认真地响应秘书长为了应付紧急情况所作出的捐款呼吁。

“ 8. 请各成员国向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提供各种资料，特别是关于救灾行动的资料，并为联合国系统提供所需的人力和后勤支援；

“ 9. 重申大会在第 2816 (XXVI) 号决议中为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规定的职权；

“ 10. 请秘书长按照本决议序言部分第 2 段所列文件中的规定，继续采取措施以保证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的有效管理；

“ 11. 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中各项建议的进展情况向 1988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

-----